

关于高台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及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1年11月20日在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孟越祖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1 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建议。

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全县财政工作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省市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不折不扣落实“六稳”“六保”工作要求，严格预算管理，加强收入征管，优化支出结构，着力改善民生，强化财政监督，提高财政效能，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24530万元，占预算的102.94%，增长6.6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165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7800万元，占预算的107.99%，增长45.39%；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36000万元，下降0.0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上级补助3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3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55403万元，占预算的99.97%，增长6.32%；社保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56303万元，增长19.47%。

2021年，我们紧紧围绕县委总体工作布局，以新状态适应新常态，为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提供了坚强的财力保障。主要开展了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统筹财政资源，为县域经济发展注入财政动力。认真把握国家宏观政策导向，积极寻找与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结合点，对口谋划项目、包装项目，增强资金争取的敏锐性和前瞻性，共争取新增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8627万元，地方政府新增债券36500万元，各类财政专项资金81839万元，有力支持了县域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十强双百”、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防疫情促经济等扶持政策，有效缓解实体经济融资困难，强化培育重点企业自我“造血”功能，增强工业企业整体实力和发展后劲，促进全县工业经济转型升级和平稳发展。投入资金16406万元，不断加大对园区承载能力和基础设施建设的财政支持力度，优化营商环境，吸引更多外来企业落户高台、建成投产、实现税收，达到企业、财政“双赢”的目的，不断培育和壮大地

方财源，逐步提高财政收入质量，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二、完善征管机制，为增加地方收入贡献财政力量。与税务部门建立定期议事机制，协调政府投资项目主管部门及时提供项目实施情况和涉税信息，在项目安排、资金拨付等方面加强协调沟通，打通财税信息共享、资源共用通道，做到“大税严管、小税精管”，千方百计挖潜增收。坚持“抓大、控中、管小”的原则，强化税源分类管理，完善税收征管体系，不断建强征管机制，严厉打击偷税、漏税、骗税等违法违规行为，确保应收尽收。继续深化综合治税工作，准确查找征管薄弱环节，切实堵塞漏洞，挖掘增收潜力，不断提高税收征管质量和效率。督促项目建设和实施单位全力推进工程建设进度，及时进行结算验收，在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和形成实物工作量的同时早日实现税收。进一步规范非税收入管理，督促执收执罚部门全面落实征管职责，将非税收入清欠和大额资产（资源）处置作为工作重点，做好土地指标交易收入跟踪服务，尽最大限度弥补税源不足带来的收入缺口。

三、坚持节用裕民，为民生社会事业融入财政温度。坚持公共财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不断优化支出结构，确保民生支出需求，全县民生投入达到 12278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1.58%。全力支持“三农”发展，共发放农机具购置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各项惠农资金 11591 万元；投入资金 36320 万元，大力支持现代农业、水利、林业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安排贴息资金 2330 万元，保障村居风貌提升项目顺利实施；争取和安排财政衔接资金 8248 万元，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3760 万元，紧紧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确定的任务，重

点用于农村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切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争取和安排资金 8621 万元，重点用于学前教育园建设、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和校舍安全、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两免一补”等政策落实，有效改善了教育教学条件，进一步夯实了教育高质量发展基础。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争取和安排资金 11049 万元，支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在职乡村医生定额生活补助、医疗救助等各项财政补助政策。支持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争取和安排资金 13914 万元，落实养老保险、特困供养、城乡低保、临时救助等生活补助政策及人口和计划生育各类奖励扶助政策。疫情防控工作有序推进，安排核酸检测和疫情防控经费 1000 万元，坚决保障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开通“绿色通道”，优化采购程序，全力保障全县疫情防控工作所需资金，减免税费 762 万元，拨付稳岗补助资金 26 万元，有效落实防疫情促经济各项政策。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成效显著，筹措资金 6447 万元，对 60 套棚户区住房，999 套老旧小区住宅及小区内外基础设施，8 个镇 740 户农村低保、五保、残疾人家庭和农村低收入家庭危旧住房进行改造，投入资金 85 万元，对 320 户低收入家庭租赁住房进行补贴。

四、深化改革创新，为科学规范理财激活财政效能。大力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开展中期绩效监控，对 15 个重点项目和 10 个部门整体支出进行重点绩效评价，加大评价结果运用和公开力度，推动建立覆盖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财政投资评审全面推开，共完成 181 个重点建设项目的评审工作，送审金额 79295 万元，审定金额 74292

万元，审减金额 5003 万元，审减率 6.3%，确保了财政资金规范、安全、有效运行。持续深入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和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改革，预算单位支出实现电子化办理，非税收入收缴实现网上直接缴款。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不断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促进政府采购提质增效，采购规模达到 9817 万元，完成采购金额 9225 万元，节约资金 592 万元，节约率达到 6%，有效降低了单位采购成本，提高了政府采购效率。

五、强化监督管理，为保障资金安全提供财政担当。按照《预算法》《会计法》有关要求，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组织开展重大政策落实、预（决）算公开、会计信息质量等专项检查，重点开展“两清理”专项整治，共检查单位 141 个，涉及各类财政性资金 22.05 亿元，撤销两年及以上未发生业务的银行账户 22 个，收缴存量资金 889 万元，非税收入 19 万元，违规资金 25 万元，进一步严肃了财经纪律，确保了财政资金规范有效运行。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健全完善偿债机制，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3980 万元，占年度化解计划的 82%，有效防范了财政运行风险。以建立“公开、透明、规范、完整”的预算制度为目标，认真做好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公示工作，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各位代表，本届政府任期的五年，全县财政发展成功实现了新跨越，地方财政实力显著增强，财政改革稳步推进，精细化管理手段日益完善，财政监督管控体系更加健全，财政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的能力进一步增强，为全县改革、发展和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

过去的五年，财政改革和发展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财政运行中依然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一是骨干财源培植仍需用力。**受大额税源少，新增税源弱的影响，目前还暂未形成长期、稳定、上规模的财源体系，导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占比偏低，财源培植工作亟需强化。**二是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财政收入总量小，财政自给率偏低，“三保”、基本公共服务、民生事业发展等刚性支出有增无减，财政收支平衡压力突出。**三是债券还本付息压力加大。**虽然全县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但随着债券还本付息进入高峰期，防范和化解政府债务的任务非常艰巨，财政运行存在一定风险。**四是资金绩效管理有待加强。**部分专项资金支出进度缓慢，资金使用绩效不高，结果应用不够，镇村债务管理不规范，债务增长较快，随意违规举债现象时有发生，财政监督管理还需进一步强化。对此，我们将深入分析，综合施策，针对实际情况逐步加以改进解决。

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编制以《预算法》为准绳，进一步完善预算体系，坚持零基预算，严格编制程序，改进编制方法，按照量入为出、注重平衡的原则，紧密结合年度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深入分析测算减税降费政策影响，科学合理确定财政收入预期指标，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切实兜牢县级“三保”底线，对各项支出需求进行全面分析，充分评估需要与财力许可，按轻重缓急统筹安排支出，不断提高政府公共服务供

给水平，为社会事业健康协调发展提供更多财力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27000万元，比2021年预计完成数24530万元增长10%。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7000万元，加上上级财力性补助收入85653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902万元，减去上解支出518万元后，县级可用财力为113037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相应安排113037万元。

在县本级财力 113037 万元支出中，安排人员经费 63158 万元，占支出的 55.87%；安排公用经费 4279 万元（包括职工福利费和工会经费），占支出的 3.78%；安排村社干部报酬及办公经费 3126 万元，占支出的 2.77%；安排专项经费 40974 万元，占支出的 36.25%；安排预备费 1500 万元，占支出的 1.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 7580 万元，剔除上级分成后，本级收入预算为 7195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支出预算相应安排 7195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征地拆迁补偿、城市建设和保障性住房等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因此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四、社保基金预算

2022年社保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58289万元，预算支出为59311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9416万元，预算支出19416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5793万元，预算支出636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2196万元，预算支出1227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收入6736万元，预算支出7243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2020万元，预算支出11883万元；工伤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078万元，预算支出1078万元；失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050万元，预算支出1050万元。

2022年主要工作措施

2022年财政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紧扣“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的发展目标，牢固树立“财”服务服从于“政”的意识，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聚焦高质量发展主题，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要求，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财政预算管理，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以财政高质量发展推动全县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高台。重点做好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坚持多点发力，培植壮大骨干财源。一是加大资金争取力度。牢牢抓住“十四五”规划和新一轮西部大开发等历史机遇，

深入分析研判，紧跟发展形势，紧扣县情实际谋划项目，持之以恒抓好资金争取工作，强化财源培植举措，不断提高财政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能力。二是大力扶持企业发展。全面落实财源建设、“十强双百”企业振兴计划、促消费扩内需等扶持政策，统筹用好用活财政资金，更好发挥财政资金对民间投资的带动作用，支持企业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培育和壮大地方财源。三是做好招商引资工作。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促进财源培植的长期有效举措，依托我县资源优势，从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招商引资，着力提高项目履约率、资金到位率和开工投产率。四是精心谋划财源项目。以持续产生税收的产业项目为重点，加快发展一批关联度高、互补性强、融合度深、经济效益好的财源项目，夯实全县财源建设基础。五是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多方筹资加强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增强园区承载力，继续积极向上争取各类产业发展扶持资金，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支持加快新兴产业培育和现代服务业发展壮大。

二、强化收入征管，增强财政支撑能力。一是完善税收征管机制。坚持财税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发挥综合治税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协同配合作用，加大对重点行业及重点税源的跟踪监控力度，及时掌握税源动态，提高分析监控能力，在全面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的同时确保应收尽收，切实增加政府可用财力。二是强化部门协调配合。加强工作沟通衔接力度，推进财税信息共享，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特别是要结合综合治税平台上的行业涉税数据，认真进行分析研究，查找薄弱环节和税收风险点，严厉打击偷逃骗税行为，不断提高征管质量和水平。三是规范非税

收入管理。建章立制抓落实，堵塞漏洞促管理，不断完善非税收入管理模式，强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人防易地建设费、土地易地占补平衡等非税收入征收力度，力促财政收入稳步增长。

三、优化支出结构，提高民生保障水平。一是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使用。将“三保”支出作为财政保障的重中之重，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确保民生支出与经济发展相协调、与财力状况相匹配，合理统筹调度资金，保障全县各项事业发展。二是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力度。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不断完善教育投入机制；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足额安排疫情防控资金，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支持建设覆盖城乡居民的多层次、立体化社会保障体系，兜牢民生保障底线；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推进创业带动就业，促进城乡居民增收。三是统筹财力保障重点支出。督促各预算单位严格执行经费开支范围和标准，挤出有限资金集中财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全面落实各项民生保障政策。持续加强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保障县委、县政府重点实事工程建设，提高政府投资项目效益。四是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不断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增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提高乡村产业质量效益与竞争力，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四、深化财政改革，助推财政高效发展。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完善预算制度建设，严格执行零基预算，形成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分配机制，打破支出固化格局。深入推进绩效管理，规范预算追加程序，统筹财力安排，硬化预算约束。二是抓好存

量资金监管。加大财政存量资金清理回收力度，统筹用于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支出，加快存量资金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积极争取新增债券额度，缓解财政支出压力，统筹财力做好隐性债务化解工作。严格落实政府债务控制管理的各项规定，不断完善债务风险预警机制，严控债务风险。四是健全政策约束机制。强化政策对支出预算的指导和约束作用，完善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制度，充分考虑当前财力和长远影响，凡是评估认定不具备实施条件或存在财政风险隐患的政策和建设项目，一律不得出台和实施。五是深入推进财政改革。加强财政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完善会计集中核算制度，健全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管理体制，深入推进建设项目、预算绩效评价、财政投资评审等各项工作，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完善现代财政制度。

五、加强财政监管，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完善监督检查机制。逐步建立并完善事前审核把关、事中跟踪问效和事后绩效评价的资金监督模式，实现资金监督与管理、源头监管与全过程监控相结合，确保财政资金执行过程不走样、不变样。二是创新监督检查方式。推动财政监督与预算管理的有机融合，加强财政监督与投资评审、资产管理、政府采购和国库集中支付的协调合作，综合运用监控、督促、核实、检查、评价等方法开展财政监督检查，有效发挥财政监督的职能作用。三是健全财政内控制度。继续深化财政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和工作机制，明确工作流程和职责分工，强化财政业务管理工作流程控制，防范和化解财政运行风险。四是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坚定不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预算执行约束，严控事务性和运

转性支出，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和一般性支出。通过预算绩效评价、财政投资评审、会计集中核算等举措，着力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杜绝各种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五是规范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积极推进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标准体系建设，加强国有资产出租出借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使用效益。

各位代表，2022年财政工作虽然面临组织收入压力大、刚性支出需求多、管理改革任务重等诸多困难，但彩虹和风雨共生，机遇和挑战并存，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虚心听取政协意见建议，只争朝夕、真抓实干，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千方百计完成本次大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为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高台做出积极贡献！